

Date of Sermon: 2024年 十二月29日

基督受難的日子 (六十一) - 「客西馬尼園」總結十二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9 分鐘

經文

約翰福音18:7-11節: 「他又問他們說:『你們找誰?』他們說:『找拿撒勒人耶穌。』⁸耶穌說:『我已經告訴你們,我就是。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罷。』⁹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說,祢所賜給我的人,我沒有失落一個。¹⁰西門彼得帶著一把刀,就拔出來,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削掉他的右耳,那僕人名叫馬勒古。¹¹耶穌就對彼得說:『收刀入鞘罷!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

歲末諍言

今天是今年最後一次主日崇拜,值此歲末之際,每個基督徒和每間教會都當看看自己過去一年所積累的脂油,如果教會回以人數增長,基督徒回以資財加增,地位高升,這些資產有著濃濃的變數成分,一把火,一個事故,一個事件就沒了,無法存於天。基督徒和教會積攢的脂油需燒之有馨香之氣,誠如使徒保羅所言,「感謝上帝!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並藉著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因為我們在上帝面前,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或滅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氣。」我們的脂油有基督馨香之氣才可上達於天,且存於天。

上帝命摩西,「他的供物若以牛為燔祭,就要在會幕門口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重點是公牛沒有殘疾。上帝命亞倫,「壇上不可奉上異樣的香」,重點是香不可異樣。上帝責備以色列人,「從示巴出的乳香,從遠方出的甘蔗奉來給我有何益呢?你們的燔祭不蒙悅納,你們的平安祭我也不喜悅」,重點是示巴和遠方,即外邦之物。祭物當是上帝看為完全的,且是在上帝名下的,上帝才接納之。在新約的我們所獻唯一可入上帝的眼就是基督的馨香之氣,基督是上帝親自設立的逾越節的羔羊。

舊約的以色列人的燔祭獻的是有形體的牛羊,新約基督徒的燔祭獻的就是奉主的名聚集所講的道(話),如主日講章,團契小組彼此講論的內容,個人在暗室裡的禱告等,也就是我們口中的言語和內心的意念。教會和基督徒有這無形體的資產,無論是講的或聽的,就燒吧,看看上騰的煙氣是否如上帝將硫磺與火毀滅所多瑪和蛾摩拉般僅到第一層天,還是如瑪挪亞獻的山羊羔,「瑪挪亞和他的妻觀看,見火燄從壇上往上升,耶和華的使者在壇上的火燄中也升上去了」(參士13:17-21),這耶和華的使者就是尚未道成肉身的基督,所以,火焰的煙氣可上達第三層天。

今日教會講章談及基督時總是輕描淡寫,闊談基督獻的血祭更是少有。希伯來書寫,「亞伯因著信獻祭與上帝比該隱所獻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亞伯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祭中有血,所以,上帝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相對地,該隱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祭中無血,所以,上帝看中不該隱和他的供物。亞伯與該隱皆信有上帝而獻祭,但亞伯的信,有血,該隱的信,無血,這是上帝分別他們的原因。基督徒愛聽啥道而燒啥,聽無血之道也無仿,完全是出於自己的選擇。基督徒聽的道若無法使基督成形在心,耳中聽再多“神如何,神如何”都是無用的,靈恩派如此,福音派亦如此。

主耶穌說：「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先知瑪拉基說：「敬畏耶和華的彼此談論，耶和華側耳而聽，且有紀念冊在祂面前記錄那敬畏耶和華，思念祂名的人。」可見，凡奉主名的聚會，無論是在教會會堂內或在外的各家，基督徒在聚會中說的每一句話，主都側耳而聽，主基督辨明每一個人心中的思念和主意。今日牧師和教會的心思總朝大的方向發展，然人數越多，會堂越大的教會，奉基督的名的聚會計數越多，言語的資產越豐，如果所燒的資產在可見的天空即煙消雲散，那麼，這教會燒的脂油的惡臭程度就越大。親愛的弟兄姐妹，我們不要自欺，「誇口的，當指著主(基督)誇口，因為蒙悅納的，不是自己稱許的，乃是主所稱許的。」教會沒了基督，什麼都不是，教會沒了基督所做的事越多越大，罪越重。

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罷！

耶穌對抓捕大隊說，「我已經告訴你們，我就是」，之後隨即說，「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罷」這些人不是別人，而是站在耶穌身後的十一位門徒，也就是以耶穌基督為首的聖而公之教會。在基督教會裏的人若要進入永生，就當遵守耶穌下達的誡命，那誡命之一就是「當愛人如己」。基督徒愛己的作為就是看到耶穌此時言及關乎屬他的人的話，明白這話的涵義。

客西馬尼園是世界的縮影，也是教會的縮影，後者組成有屬主的人與不屬主的人，耶穌以「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罷」一語作分別的工作。所以，耶穌這句話給予我們生命的引導就是我們必須在「這些人」的行伍裏，我們唯在這行伍中才不被上帝定罪，得自由；基督徒唯在這聖而公之教會，才可得耶穌之「在末日卻叫他復活」的應許。耶穌傳道時顯神蹟，供應門徒日常吃喝所需，但還是養出一個猶大，今日基督徒或有神蹟可看，吃喝不缺，但若不在耶穌所言「這些人」的行列中，他的經歷與所得事業錢財盡都枉然。作教會領袖的除了必須要在「這些人」的行列之外，還必須如使徒之首-彼得進到客西馬尼園園內，聽主的禱告，以及站在耶穌的空墳前，知道主已復活。請注意，客西馬尼園分別了有話語權的三位以及安靜的八位，各有各的擔當。

我們在此看到耶穌的作為是，一方面，他將自己交在人的手中，但另一方面，他不將屬他的人交在人的手中，而這兩方面同時成立的要件，就是耶穌必須將自己放在罪犯的地位，如此一來，結果必是有罪的是耶穌，無罪的是屬耶穌的教會。耶穌之「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罷」不僅說在客西馬尼園，也是說在公義上帝的審判台前。於後者，我們可如是想，耶穌以罪犯的身份站立在公義的上帝面前，親自面對忿怒的上帝，耶穌向上帝陳述他有罪，但這罪源就是站在他身後的我們。上帝見此，即認定耶穌有罪，他的罪乃是擔負我們(及世人)的罪而有，亦認定站在耶穌身後的人無罪。保羅說：「上帝使那不知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上帝的義。」(林後5:21)這是耶穌啟示的教會觀，他承擔教會一切的罪，使他的教會是聖潔的，無有瑕疵，保羅說：「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

我沒有失落一個

約翰解釋耶穌之「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罷」，說，「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說，祢所賜給我的人，我沒有失落一個。」約翰寫耶穌說的話於此即時寫下這解釋，得以穩定誦讀此書卷之人的心，不會以為耶穌不需要門徒了。門徒的意思是願意與耶穌同死，這是彼得代表其他門徒的宣示，但耶穌的意思是讓他們離他而去，這是門徒跟隨耶穌從未有過的經歷，約翰適時的提說耶穌說過的話，為要我們看到門徒此刻與主暫時的分離是與主永同在的必須。

耶穌留下，因為唯獨耶穌可喝父所賜的杯，唯耶穌需獨自面對爾後一切的審判；相對地，門徒離去，因為父這杯不是賜給他們喝的，他們沒有資格喝，也沒有能力喝。屬主的人不失落之意於此顯明，他們不得喝這杯，因為主耶穌已為他們喝；反之，學習耶穌喝這杯的人則是失落的人，因為他們正在吃喝自己杯中之罪。但請注意，上帝還是賜給祂兒女當喝的杯，這杯就是試驗我們是

否站穩在「靈磐石上，這靈磐石就是基督」，站穩者蒙上帝的喜歡，不站穩者就不是上帝喜歡的人，保羅讓我們回想那些出埃及的人，「他們中間多半是上帝不喜歡的人，所以在曠野倒斃。」

我們基督徒須知，上帝試驗屬基督的人從來不會是輕的，耶穌的話說的是「為道遭了患難，或是受了逼迫」，但無論如何，我們都必須忍耐到底，耶穌說：「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纔漸漸冷淡了，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不法的意思是不照耶穌的吩咐行。試驗能成大器，苦難造就人，連孟子都會說，「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今日基督徒碰到挫折卻是呼天喊地。

約翰解釋耶穌說的這話僅引耶穌說的整句話其中的一句，這促使我們想起主那整句話說的是，「差我來者的意思就是，祂所賜給我的，叫我一個也不失落，在末日卻叫他復活。」原來，耶穌此時與門徒分離既是他的意思，也是父的意思，這也證明上述在上帝審判台前的立論是不錯的。當我們看到這分離是父的意思，也就明白為何這些人不失落的原因，因為父對基督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把你仇敵放在你的腳下。」(參詩篇110:1節) 父將耶穌的仇敵放在耶穌的腳下，耶穌要傷他仇敵的頭，耶穌要「以死吞滅死亡，直到永遠」，“永遠”的意思是一次的死即成就永遠。希伯來書的作者總結性的說：「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他(基督)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

門徒的反應

耶穌與抓捕大隊對話時，門徒的心是浮躁的，我們見耶穌之「就讓這些人去罷」話音剛落，門徒隨即問耶穌，「主阿！我們拿刀砍可以不可以？」彼得不等耶穌的回答，立馬拿著刀衝在耶穌前面，砍向大祭司的一個僕人-馬勒古的右耳，彼得的躁動攪亂了耶穌已經穩住的局面。彼得聽了耶穌讓他們去的話，但是沒聽進耳內，仍舊按其意念行事，拿刀砍人以保耶穌和他們的周全。

彼得愛主不假，但智慧不足，彼得根結性的錯誤在於，他沒有將耶穌啟示他受難的事放在心上。彼得跟隨主的最後一年，滿有自己對基督榮耀認識而來的自信，顯於外的就是強行表達他的意思，以為自己比耶穌聰明，這當然是致命的，然更致命的是，彼得對於耶穌指示他的受難掉以輕心。彼得對耶穌的信仰是正統的，但他的正統缺少了最重要的部份，這核心部份就是基督的羞辱，以致他的言與行大大的違背上帝的旨意。耶穌看到彼得輕慢他上十字架的事而稱他為魔鬼，主也在最後晚餐設下血約，但這些都沒有叫彼得對主的受難更儆醒一點。

歸納彼得的錯誤，(1)彼得沒有靜心下來聆聽耶穌說的話；(2)彼得不是全然相信耶穌可以處理好當下緊張的局面；(3)彼得太過依賴過去的榮耀，自以為是，以為有了變像山的經歷，有了自耶穌而來的讚語，有了跟隨耶穌的驕傲感，就可以強行表達他的意思；(4)彼得選擇性的聽耶穌的話，不把耶穌稱他為魔鬼這件事放在心上。請注意，資深基督徒常犯以上一項或多項毛病。

教會以為社會有名望之士的加入，使教會蓬華生輝，增添教會光采，也容易吸引使人進入教會。成功人士加上他基督徒身份，這就是今日教會想要的人。然教會卻不知劍的另一刃，就是這樣的人一但站上講台就會永遠站在講台上，他若不傳基督，陪葬的是整個教會。社會有名望的人年事必不小，我們期盼他們當具保羅風範，讓人看到他與基督的關係，「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

收刀入鞘

彼得動刀之後，耶穌對彼得說了兩段話，分別記在約翰福音，「收刀入鞘罷！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和馬太福音，「收刀入鞘罷！凡動刀的，必死在刀下，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麼？若是這樣，經上所說，事情必須如此的話怎麼應驗呢？」約翰福音記的耶穌是怒向彼得，責備他阻止他喝父所賜的杯；馬太福音記的是耶穌之怒與教訓，讓彼得看清他動刀是權柄，但在他這權柄之上有四大權柄，即地上的權柄，天使軍團，聖經，以及父的意旨

等，我們曾用了兩個月的時間講解這四大權柄，參七月21日至九月29日講章。耶穌講授這四大權柄從地上到天上，漸升漸強。

彼得一路走到黑，那，他何時回轉呢？我們看到，彼得無論在何狀態下依然緊跟著耶穌，耶穌在彼得三次否認他後，路加記，「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便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今日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他就出去痛哭。」彼得就在主耶穌看他一眼的那時回轉了，換句話說，耶穌若因彼得否認他而不愛他，不這麼看彼得的話，彼得則毫無回轉的機會。基督徒走歪了，不傳耶穌受難日的種種，若沒有耶穌看他一眼，這基督徒必然一路走到黑。

教會的經歷

這十一位門徒的組成是聖而公的教會，這教會在客西馬尼園是他們在耶穌赴死前最後一次齊與耶穌同在，這教會再一次齊看耶穌的臉面，是在主復活那日的晚上某屋內，這兩回經歷對整體十一門徒而言是連貫性的。這十一位門徒於這兩回經歷中間，他們各自分散，當耶穌背著十字架走上各各他山時，他們站在不同地方看之，從個體到整體同見證耶穌赴死的事實。這十一位門徒因此明白一件事，耶穌即便是聖潔的，但當他一旦站在罪犯的地位，無罪而成為罪，他的結局就是死，「罪的工價乃是死」在罪犯耶穌身上亦為真，沒有例外。當然，彼得與約翰兩者的感受比其他門徒更深，因為彼得看到耶穌的受審，約翰看到耶穌的被釘。

這十一門位徒於這兩回經歷中間還經歷馬利亞的奔路走告耶穌的身體被偷了，彼得和約翰看到耶穌的空墳等，後，耶穌站在他們當中，將他的手和肋旁的釘痕顯給他們看，坐實了他們面前的耶穌就是一天前背著十字架就死的主。約翰記，「耶穌來，站在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說了這話，就把手和肋旁指給他們看，門徒看見主，就喜樂了。耶穌又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你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赦免了，你們留下誰的罪，誰的罪就留下了。』」

這樣我們便得，這十一位門徒(即基督的教會)甚知耶穌的死，也甚知耶穌的復活，這是他們受聖靈的基本條件，是教會之所以是基督教會的根本。當門徒滿足了這基本條件之後，耶穌便賜之赦罪和留罪的權柄。因聖靈直接參與這權柄的施行，基督教會必然傳揚基督的死與復活。門徒有了聖靈和權柄，他們還必須要有勇氣的施行這權柄，其中主耶穌就是門徒肉身的典範，他們親眼看到耶穌如何無懼的面對陣容龐大的抓捕大隊。門徒保有這記憶持續鮮活著就必須仰賴文字的典範，也就是各個應驗之說，如：

- (1) 抓捕大隊說要找「拿撒勒人耶穌」，應驗了「先知所說，他(耶穌)將稱為拿撒勒人的話了。」
- (2) 耶穌命抓捕大隊讓十一門徒離去，「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說，祢所賜給我的人，我沒有失落一個。」
- (3) 抓捕大隊帶著刀棒出來拿耶穌，「這一切的事成就了，為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
- (4) 耶穌被抓拿的當下，門徒都離開他逃走了，這應驗了耶穌對他們說的話，「今夜，你們為我的緣故都要跌倒，因為經上記著說，『我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

門徒有了肉身之道與文字之道為底氣，因而深信他們施行赦罪和留罪權柄必有功效，知道他們傳基督，有人會信而得赦罪之恩，但有人會不信而得留罪之禍。門徒活在一個真實的屬靈環境中，不致一廂情願的以為每個人聽道之後都會信。

尾語

客西馬尼園的總結已完畢，雖謂總結，但也在過程中看到以往沒有看到的真理。明年開始講解耶穌被抓拿之後的種種事。請注意，抓捕大隊不是機械式的執行捉拿耶穌的任務，他們污穢的手碰到耶穌就是碰到聖潔的上帝，上帝會記住他們對祂的兒子-耶穌的羞辱，上帝報仇的日子必算這帳。